

國立嘉義大學 生化科技學系

10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20 日 (星期三) 中午 12 時 00 分

地點：生化科技學系辦公室《A32-518》

主席：林芸薇主任

記錄：葉雅真

出席者：周微茂老師(請假)、蘇建國老師、廖慧芬老師、楊奕玲老師(請假)、陳瑞祥老師、翁秉霖老師、陳政男老師(請假)、張心怡老師、吳游源老師、魏佳俐老師、陳瑞傑老師

列席者：微藥系陳俊憲主任

壹、主席報告

1. 配合小教卓計畫，105 年 1 月 8 日舉辦「鮮奶茶釀創意行銷競賽作品發表」，冠軍團隊為陳昱心、楊晟鑫、陳重佑、羅敬霖、許崇惠、羅正銘，作品名稱為「醉在波霸裡」。
2.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支援課程如右：碩一上-生物醫藥學概論(生化系開設)、微生物學特論(食科系開設)；碩一下-生物醫藥學特論(生化系開設)、免疫學特論(食科系開設)。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生化科技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論文指導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1. 碩士在職專班之指導教授(或共同指導)需有 1 名為本系教師，列為本系教師指導人數。

2. 相關辦法如附件 1。

3. 請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協助碩士在職專班評鑑資料彙整及撰寫。

決議：照案通過，相關會議將邀請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系主任及一位教師參與。

提案二

案由：碩士班招生報考人數下降因應措施，提請討論。

說明：建議修改書審方式，如附件 2。

決議：書審方式修改後通過，考試科目占分比例為 70%，資料審查占分比例為 30%。

提案三

案由：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廖慧芬老師實驗室(A25-101、114)由生命科學館搬遷至綜合教學大樓(A32-520、521)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1. 建議 A25-101 實驗室回復為碩士在職專班教室或系學會空間。

2. 大型儀器設備，擬求總務處支援搬運。
3. 開放老師提供其他建議，待空間釋出後，再提系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A25-101 空間待釋出後，再提系務會議討論。

提案四

案由：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陳瑞傑老師實驗室由分生實驗教室(A32-510)搬遷至公用儀器室 (A32-515)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原 A32-515 室儀器搬移規劃資料如附件 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案由：擬提聘專任教師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1. 周微茂老師自 105 年 2 月 1 日退休。

2. 擬聘具專任教師專長為具過敏疾病動物模式經驗及蛋白質體學研究能力者，且擔任科技部計劃主持人為優先。具備 2 年生物化學教學經驗，能以英語教學者尤佳。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案由：推薦 104 學年度院教師評鑑委員會委員，提請討論。

說明：1. 依據生命科學院 105 年 1 月 12 日通知辦理。

2. 依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五條本校各學院、系（所）、中心，應於評鑑當學年度開始時，組成教師評鑑委員會，負責該院、系（所）、中心內教師之評鑑工作。院教師評鑑委員會置委員七至十三人，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

二、各系(所)、中心推派一名校內外專任教授擔任當然委員。

三、其餘委員由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校內外傑出人士擔任，提報院務會議通過後聘任之。

3. 本系推薦 1 位院外或校外教師擔任委員。

4. 校教師評鑑辦法、系校教師評鑑實施要點請參酌附件 4。

(1).專案教師亦須接受評鑑。

(2).評鑑教師資料採計年度以教務處 105 年 1 月 13 日通知(附件 5)，統計至 103 學年度(104 年 7 月 31 日)。

5. 敬請老師將評鑑資料於 105 年 3 月 30 日前繳交至系辦公室。

決議：推薦中正大學生命科學系系主任戴建國老師、黃憲斌老師(備一)

提案七

案由：推薦 103 及 104 學年度實習課程自我評鑑外審委員，提請討論。

說明：1. 依據教務處 105 年 1 月 13 日通知辦理。

2. 外審委員：原系、中心課程委員會之外的優秀業界人士。

3. 本系 103 及 104 學年度委員建議名單：舜堂酒業李建興經理(103、104，課)、舜堂酒業賴舜堂執行長(103，研)、長庚醫院楊仁宗醫師(103，研)、德英生物科技郭國華董事長(103，研、104，諮)、嘉年生化產品林景寬董事長(104，諮)、國立中正大學李沁副教授(104，諮)

4. 本系推薦 4 至 6 位外審委員供校長擇優圈選 2 至 3 位。

決議：舜堂酒業賴舜堂執行長、長庚醫院楊仁宗醫師、德英生物科技郭國華董事長、嘉年生化產品林景寬董事長、得榮生物科技陳炎祥總經理、慶生堂化粧品王祈晴總經理。

提案八

案由：推薦校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提請討論。

說明：1. 依據生命科學院 105 年 1 月 18 日通知辦理。

2. 推選教師代表(女性) 1 名，任期自 105 年 2 月至 107 年 1 月止。

決議：推薦張心怡老師擔任校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下午 1 時 30 分